中華民國 105年度

桃園市總預算半年結算查核報告

(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與非營業部分)

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桃園市總預算半年結算查核報告 (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與非營業部分)

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官兼處長 林建志

前 言

依據決算法第 26 條之 1 規定:「審計長應於會計年度中將政府之半年結算報告,於政府提出後一個月內完成其查核,並提出查核報告於立法院。」桃園市政府主計處依決算法第 31 條第 2 項準用上開規定,彙編民國 105 年度(以下簡稱本年度)桃園市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營業與非營業部分),於民國 105 年 8 月 31 日函送到處,本處已於法定期間內,依法完成查核。

本年度桃園市計有編列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公務機關 84 個(分預算 16 個)、編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營業基金 3 個、編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非營業特種基金 27 個(分預算 263 個),總計 114 個機關單位(分預算 279 個)。

本年度桃園市總預算,計編列歲入826億900萬元,歲出947億5,076萬餘元,截至6月底止,執行結果,歲入實現數369億4,099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短收25億2,880萬餘元,歲出實現數369億1,473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66億1,135萬餘元,歲入歲出賸餘2,625萬餘元,沖抵歲出預付數11億6,792萬餘元,及債務還本實現數71億元後,尚須融資調度82億4,166萬餘元,經以舉借債務50億元支應,餘由市庫統籌調度。

本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半年結算,總收入 2,410 萬餘元,總支出 2 億 8,584 萬餘元,純損 2 億 6,17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損 1,385 萬餘元。

本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半年結算,總收入(含基金來源)213億545萬餘元,總支出(含基金用途)193億1,626萬餘元, 賸餘19億8,919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16億8,375萬餘元。

以上本年度半年結算經本處查核結果,其有未達預期,應行檢討改善者,業經分函各該機關研擬具體因應措施,或函其主管機關督促改善,本處均已列管賡續注意其後續辦理情形。

中華民國 105 年度桃園市總預算半年結算查核報告 (含附屬單位預算營業與非營業部分)

錄

刖	Ē	
壹、	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 · · · · · · · · · · · · · · · · · ·	1
_	、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	2
=	、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	4
Ξ	、融資調度執行情形 ······	6
貳、	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營業部分)之查核 ·····	6
參、	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非營業部分)之查核·····	6
肆、	附表・・・・・・・・・・・・・・・・・・・・・・・・・・・・・・・・・・・・	8
_	、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 · · · · · · · · ·	8
=	、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 · · · · · · · · ·	11
三	、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營業基金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 · · · · · · · · · · · · · · · · · ·	15
四	、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 · · · · · · · · ·	16
伍、	重要查核意見・・・・・・・・・・・・・・・・・・・・・・・・・・・・・・・・・・・・	18

審編説明

- 一、民國 105 年度簡稱本年度。
- 二、約數金額【如億(餘)元、萬(餘)元等】之表達,以餘數全捨為原則。
- 三、各項數字之百分比,因採四捨五入方式計算,細項數字百分比之和,與總計數之百分比或有差異。
- 四、統計表內無數值者,以「一」表示;有數值惟未達表列統計單位者,以表達至小數點後2位為原則,或以「0」表示。
- 五、特別收入基金之分配預算數,係按本年度法定預算數為基礎之分配數;至實際數,係包含本年度預算數、以前年度保留數及本年度報准先行辦理數等執行金額。

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之查核

本年度桃園市總預算歲入 826 億 900 萬元,歲出 947 億 5,076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執行結果,歲入實現數為 369 億 4,099 萬餘元,歲出實現數為 369 億 1,473 萬餘元,歲入歲出相抵後,賸餘 2,625 萬餘元。茲將本半年歲入、歲出分配預算 執行情形說明如次:

本年度歲入預算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394 億 6,979 萬餘元,實現數 369 億 4,099 萬餘元,占分配數 93.59%,計短收 25 億 2,880 萬餘元,主要係稅課收入 短收。

本年度歲出預算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435 億 2,609 萬餘元,實現數 369 億 1,473 萬餘元,占分配數 84.81%(如加計預付數 11 億 6,792 萬餘元,總額為 380億 8, 266 萬餘元), 未實現數 66 億 1, 135 萬餘元。茲按各主管機關別分析,計有 市政府主管、民政局主管、文化局主管、農業局主管、交通局主管、觀光旅遊局 主管、衛生局主管、社會局主管、原住民族行政局主管、工務局主管、經濟發展 局主管、都市發展局主管、客家事務局主管、體育局主管等 14 個主管機關已實現 比率未達 80%,主要係社會局員額未補實及各區公所修繕社區活動中心補助計 畫,依實際申請數動支;市政府所屬大園區公所第22公墓生命紀念館、道路、排 水等工程進度未如預期,各區公所道路、公園養護等開口契約依實際進度估驗付 款,各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執行中,與鄰長工作協助費尚未撥付;工務局辦理 112 線縣道拓寬工程用地取得費尚未核銷,及所屬養護工程處辦理客運園區公共設施 修繕計畫,及轄管公園、綠地、廣場與兒童公園等設施清潔維護及修繕工作等計 畫執行進度落後;農業局尚未撥付農機具補助款及竹圍漁港改善工程依實際進度 辦理估驗付款;衛生局補助身心障礙鑑定暨醫療輔具及長期照護計畫等業務,依 實際申請數動支及委辦單位尚待辦理核銷。至教育局主管機關已實現比率雖達 80 %,惟已分配預算尚未實現金額超逾 3 億元,主要係因中央補助款尚未核撥,相 對控留支出。以下另就已實現比率未達 80%或已分配預算尚未實現金額逾 3 億元

之主管機關,列表如次: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	管	機	12月	分	配	數	實	現	數	已分配的	与未产	實現數
<u></u>	B	茂	開	Я	HC.		金	額	%	金	額	%
1. 社會局	占主管				4, 978	8, 549		3, 766, 426	75. 65	1, 21	2, 122	24. 35
2. 市政府	于主管				3, 143	3, 710		2, 067, 453	65. 76	1, 07	6, 256	34. 24
3. 教育局	占主管				18, 980	0, 406	1	17, 910, 509	94. 36	1, 06	9, 896	5. 64
4. 工務局	占主管				1, 684	4, 273		1, 144, 816	67. 97	53	9, 456	32.03
5. 農業局	占主管				852	2, 350		513, 510	60. 25	33	8, 839	39. 75
6. 衛生局	百主管				665	5, 215		482, 435	72. 52	183	2, 779	27. 48
7. 交通局	百主管				465	3, 722		305, 004	65. 77	15	8, 717	34. 23
8. 文化层	百主管				455	3, 049		318, 667	70. 34	13-	4, 381	29. 66
9. 民政局	占主管				551	1,114		422, 278	76. 62	12	8, 835	23. 38
10. 都市	發展局主	管			394	4, 664		293, 479	74. 36	10	1, 184	25. 64
11. 原住	民族行政	局主管			229	9, 173		153, 167	66. 83	7	6, 005	33. 17
12. 觀光	旅遊局主	管			29	1,523		215, 818	74. 03	7.	5, 704	25. 97
13. 經濟	發展局主	管			222	2, 998		166, 668	74. 74	5	6, 329	25. 26
14. 體育	局主管				119	9, 856		77, 239	64. 44	4:	2, 616	35. 56
15. 客家	事務局主命	管			95	5, 802		76, 559	79. 91	1	9, 242	20.09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年度桃園市總預算歲入為 826 億 900 萬元(包括稅課收入、工程受益費收入、罰款及賠償收入、規費收入、財產收入、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補助及協助收入、捐獻及贈與收入、其他收入等 9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為 394 億 6,979萬餘元,實現數為 369 億 4,099萬餘元,較分配數短收 25 億 2,880萬餘元(6.41%),主要係稅課收入短收(詳見桃園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二、主要表第 12 至第 15 頁)。

兹按歲入來源別將預算執行情形查核結果,分述如次:

(一)稅課收入:預算數 551 億 2,409 萬餘元(包括土地稅、房屋稅、使用牌

照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遺產及贈與稅、菸酒稅、統籌分配稅、臨時稅課等10項),截至6月底止分配數303億2,276萬餘元,實現數為284億4,081萬餘元,較分配數短收18億8,194萬餘元(6.21%),主要係土地增值稅補徵案件及土地交易量較預計減少。

- (二)工程受益費收入:預算數為零,截至6月底止實現數為1萬餘元,係辦理土地移轉查欠補繳工程受益費。
- (三)罰款及賠償收入:預算數 16 億 9,006 萬餘元(包括罰金罰鍰及怠金、沒入及沒收財物、賠償收入等 3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7 億 510 萬餘元,實現數為 4 億 4,636 萬餘元,較分配數短收 2 億 5,873 萬餘元(36.69%),主要係罰鍰案件較預計減少。
- (四)規費收入:預算數 30 億 8,653 萬餘元(包括行政規費收入、使用規費收入等 2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8 億 657 萬餘元,實現數為 10 億 2,397 萬餘元,較分配數超收 2 億 1,739 萬餘元(26.95%),主要係 A7 合宜住宅案件及登記案件量增加所致。
- (五)財產收入:預算數 4 億 2,155 萬餘元(包括財產孳息、財產售價、廢舊物資售價等 3 項),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9,607 萬餘元,實現數為 1 億 588 萬餘元,較分配數超收 981 萬餘元(10.22%),主要係權利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 (六)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預算數 60 億 2,996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1,009 萬元,實現數為 1,000 萬元,較分配數短收 9 萬元 (0.89%),主要係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盈餘繳庫尚待收取。
- (七)補助及協助收入:預算數 139 億 8,472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64 億 4,716 萬餘元,實現數為 56 億 6,087 萬餘元,較分配數短收 7 億 8,629 萬餘元(12.20 %),主要係中央計畫型補助款依實際進度核撥。
- (八)捐獻及贈與收入:預算數 4 億 4,416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2 億1,915 萬餘元,實現數為 1 億 9,037 萬餘元,較分配數短收 2,878 萬餘元(13.13)

%),主要係台灣電力公司實際捐助期程較預計延後。

(九)其他收入:預算數 18 億 2,789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8 億 6,286 萬餘元,實現數為 10 億 6,268 萬餘元,較分配數超收 1 億 9,982 萬餘元 (23.16 %),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計畫結餘款。

以上各項歲入預算執行結果,其超短收幅度差異 20%以上,且金額達 5 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 20%,惟金額逾 1 千萬元者,均經查明分析原因,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 8 頁附表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本年度桃園市總預算歲出 947 億 5,076 萬餘元,分由 25 個桃園市政府主管機關執行,並編列統籌支撥科目及第二預備金統籌支應,截至 6 月底止分配數 435 億 2,609 萬餘元,實現數 369 億 1,473 萬餘元,占分配數 84.81%,未實現數 66 億 1,135 萬餘元。(詳見桃園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二、主要表第 16 至第 17 頁)

各機關預算執行結果,已實現比率未達80%且已分配尚未實現金額逾5百萬元者,計有38個機關,茲分析如次:(一)實現比率未達50%者,計有養護工程處等2個機關;(二)實現比率50%以上未達60%者,計有平鎮區公所等7個機關;(三)實現比率60%以上未達70%者,計有農業局等15個機關;(四)實現比率70%以上未達80%者,計有藝文設施管理中心等14個機關,詳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ولام			-	130		_					實	到	₹.	數
린	實	現	比	率	機	開	名	稱	分	配	數	金	額		%
未達	50%				1. 養言	養工程處				20	06, 239		77, 204		37. 43
					2. 蘆台	竹區公所				20	66, 947		131, 164		49. 14
50%	以上未	き達 60	1%		1. 平金	真區公所				24	41, 169		122, 333		50. 73
					2. 捷至	運工程處				•	33, 958		18, 231		53.69
					3. 新月	星區公所				1'	78, 024		97, 483		54. 76
					4. 桃園	園區公所				40	06, 637		228, 496		56. 19
					5. 殯 葬	棒管理所				10	00, 673		57, 801		57. 42

單位:新臺幣千元

			實現	·位:新臺幣千元 上 數
已 實 現 比	率 機 關 名 稱	分 配 數	金額	· · · · · · · · · · · · · · · · · · ·
	6. 動物保護防疫處	123, 868	73, 409	59. 26
	7. 楊梅區公所	175, 629	104, 997	59. 78
60%以上未達 70%	1. 農業局	728, 482	440, 101	60. 41
	2. 觀音區公所	191, 152	119, 257	62. 39
	3. 文化局	231, 193	145, 380	62.88
	4. 建築管理處	82, 408	52, 497	63. 70
	5. 體育局	119, 856	77, 239	64. 44
	6. 新建工程處	60, 737	39, 235	64.60
	7. 民政局	165, 604	107, 632	64. 99
	8. 大園區公所	235, 437	156, 181	66. 34
	9. 龜山區公所	203, 612	135, 292	66. 45
	10. 交通局	391, 392	261, 057	66. 70
	11. 原住民族行政局	229, 173	153, 167	66.83
	12. 交通事件裁決處	38, 372	25, 715	67.02
	13. 大溪區公所	172, 018	116, 978	68.00
	14.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76, 012	51, 789	68. 13
	15. 八德區公所	186, 051	128, 717	69. 18
70%以上未達 80%	1. 藝文設施管理中心	51, 799	36, 328	70. 13
	2. 風景區管理處	67, 489	47, 813	70.85
	3. 衛生局	665, 215	482, 435	72. 52
	4. 工務局	1, 417, 297	1, 028, 376	72. 56
	5. 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	44, 292	32, 213	72. 73
	6. 地政局	188, 868	139, 213	73. 71
	7. 都市發展局	67, 820	50, 610	74. 62
	8. 經濟發展局	222, 998	166, 668	74. 74
	9. 觀光旅遊局	224, 034	168, 004	74. 99
	10. 龍潭區公所	170, 401	128, 625	75. 48
	11. 社會局	4, 902, 537	3, 714, 637	75. 77
	12. 秘書處	166, 555	128, 390	77. 09
	13. 住宅發展處	244, 436	190, 371	77. 88
	14. 客家事務局	95, 802	76, 559	79. 91

以上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結果,截至6月底止,其已實現比率未達80%,且 已分配尚未實現金額逾5百萬元者,均經查明原因,或促請提出妥適改進措施, 本處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11頁附表二、民國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三、融資調度執行情形

本年度桃園市總預算,截至 6 月底止,執行結果,歲入預算實現數 369 億 4,099 萬餘元,歲出預算實現數 369 億 1,473 萬餘元,歲入歲出賸餘 2,625 萬餘元,沖 抵歲出預付數 11 億 6,792 萬餘元,及債務還本實現數 71 億元後,尚須融資調度 82 億 4,166 萬餘元,經以舉借債務 50 億元支應,餘由市庫統籌調度。

貳、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營業部分)之查核

本年度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3 個基金,其半年結算經書面審核完竣,綜計總收入 2,410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3 億 6,472 萬餘元,約 93.80%;總支出 2 億 8,584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3 億 5,086 萬餘元,約 55.11%;純損 2 億 6,17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損 1,385 萬餘元,約 5.59%,主要係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因機場捷運通車時程再度推延,原編列客運收入未能實現所致。

上述預算執行未達目標之基金,本處已就應行改善之事項,分別函請各單位 針對問題癥結,切實檢討,並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有關營業基金本年 度上半年收支暨盈虧情形,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15頁附表三、民國105年度上半 年營業基金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參、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非營業部分)之查核

本年度非營業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27 個基金,其半年結算經書面審核結果, 綜計總收入(含基金來源) 213 億 545 萬餘元,總支出(含基金用途) 193 億 1,626 萬餘元,賸餘 19 億 8,91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 16 億 8,375 萬餘元。其中作 業基金部分計 9 個基金,綜計總收入 6 億 4,79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5 億 8,038 萬餘元,約47.25%;總支出3億3,249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7億9,996萬餘元,約70.64%;實際賸餘3億1,543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2億1,958萬餘元,約229.09%;特別收入基金部分計18個基金,綜計基金來源206億5,752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4億1,683萬餘元,約1.98%;基金用途189億8,377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18億8,100萬餘元,約9.02%;實際賸餘16億7,375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增加14億6,417萬餘元。27個基金中,桃園市醫療作業基金等10個基金,實際賸餘較分配預算數增加;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等5個基金,分配預算短絀,而實際發生賸餘;桃園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等4個基金,短絀較分配預算數減少;其餘8個基金之餘絀情形分類彙整說明如次:

- 一、分配預算賸餘,實際發生短絀者,計有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桃園市道路基金、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等3個基金,實際短絀合計1億2,054萬餘元,與分配預算賸餘相距4億8,793萬餘元,主要係桃園市道路基金依實際情形核銷各項工程款所致。
- 二、短絀較分配預算數增加者,計有桃園市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桃園市 消防人員安全基金等 2 個基金,實際短絀合計 1,72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 增加短絀 987 萬餘元,主要係桃園市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之業務宣導 費較預計增加所致。
- 三、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者,計有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桃園市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桃園市環境教育基金等 3 個基金,實際賸餘合計 1 億 2,419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數減少 1,365 萬餘元,主要係桃園市環境教育基金之政府撥入收入較預計減少所致。

上述預算執行未達目標之基金,或經各該基金管理機關研提改善措施,或經 函請其主管機關督促檢討改善,並已列管加強查核其後續辦理情形。有關非營業 特種基金本年度上半年收支暨餘絀情形,請參閱本查核報告第16頁附表四、民國 105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肆、附表

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機	歸) 分	配	數	實	現	數	超	(短		收	原 因 簡 析
											金		額	9	<u> </u>	
	県收 ノ															
H	也方利	兇務	局													
	土	地稅			5,	828,	400	3, 9	04, 9	905	- 1,	923	, 494	38	3. 00)補徵案件及土地交易量較預計減少。
	房,	屋稅			7,	372,	972	7, 40	67,	758		94,	786]	1.29	到補徵案件較預計增加。
	使	用牌	照稅		5,	952,	451	5, 95	29, 9	980	-	22,	470	(). 38	B 補徵稅額車輛減少。
	契差	稅				665,	280	64	43,	175	-	22,	104		3. 32	2 房屋移轉案件較預計減少。
	即	花稅				355,	293	4	01,	523		46,	230	13	3. 01	1 積極輔導納稅義務人依法繳納及加強稽查所致。
	娱	樂稅				122,	420	1	07, (681	-	14,	738	12	2. 04	4 娛樂稅查定課徵基準調降所致。
衣	上會)	号														
	統	籌分	配稅			122,	086	2	15, ′	710		93,	624	76	6. 69	統籌分配稅實際撥入數較預計增加。
貝	才政/	号														
	遺	產及	贈與	稅		426,	880	40	03, 5	531	-	23,	348	ŗ	5. 47	7 依實收情形分成撥付數較預計減少。
	菸	酒稅				362,	986	30	00, 3	352	-	62,	633	1'	7. 26	5 依實收情形分成撥付數較預計減少。
礼	養護 -	工程	處													
	統	籌分	配稅			48,	950			_	_	48,	950	100	0.00] 統籌分配稅未及繳庫。
参	夢動	旨														
	統	籌分	配稅			38,	667		28,	105	_	10,	562	2	7. 32	2 統籌分配稅實際撥入數較預計減少。
廷	建築名	管理	處													
	臨日	诗稅	課			15,	000		24, (658		9,	658	64	1. 39	 營建剩餘土石方臨時稅實際開徵稅額較預計增加。
罰素	大 及貝	音償	收入													
4	引金 计	罰鍰	及怠	金												
	地	攻局				7,	812		15, 2	268		7,	456	95	5. 46	3 加強非都市土地違反管制情形及配合公共安全 等多項專案稽查,裁罰案件較預計增加。
	地	方稅	務局			71,	650		25, 2	242	-	46,	407	64	1. 77	可受與母系稽查,裁訂系行較頂訂增加。 7使用牌照稅法修訂調降裁罰倍數及違章案件較 預計減少。
	交	通事	件裁	決處		168,	000	10	06, (658	-	61,	341	36	3. 51	1 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案件較預計減少。
	警	察局				342,	933	10	63, ′	791	- 1	79,	141	52	2. 24	4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罰鍰案件較預計減少。
	經	齊發	展局			8,	400		2, '	700	_	5,	699	6	7. 86	6 違反商業登記法等案件較預計減少。
	勞	動局				29,	810		36, (665		6,	855	25	3. 00	D 裁罰案件較預計增加。

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續)

					1					1-0			. \	.,,	平位・利室市・1九
科	目	(機	關)	分酉	己數	實現	,數	超金		額	<u>i</u>) %	<u>收</u>	<u> </u>
規費	收入														
行	亍政規	費↓	火入												
	地政	局					258	10	, 218		9,	960	3, 860). 62	2 「益萊工商綜合區開發計畫案」經內政部區委 會審議通過,收繳非都市土地開發影響費所致。
	桃園	地	攻事	務所		113	3, 200	206	, 965		93,	765	82	. 83	3 A7 合宜住宅案件及登記案件較預計增加。
	中壢	地;	攻事	務所		93	3, 507	69	, 994	_	23,	512	25	. 15	5 登記案件較預計減少。
	大溪	地	攻事	務所		31	1,980	20	, 470	-	11,	509	35	. 99	9 登記案件較預計減少。
	平鎮	地;	攻事	務所		21	1,800	29	, 465		7,	665	35	. 16	6 登記案件較預計增加。
	八德	地;	攻事	務所		20), 700	32	452		11,	752	56	. 78	8 登記案件較預計增加。
	建築	管:	理處			47	7, 700	67	, 847		20,	147	42	. 24	4 許可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使	使用规 9	貴收	入												
	蘆竹	品	公所			30), 501	39	, 979		9,	478	31	. 07	7 殯葬設施使用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殯葬	管:	理所			36	6, 000	53	715		17,	715	49	. 21	1 使用殯儀館暨火化場等設備較預計增加。
	財政	局				100), 498	184	592		84,	094	83	. 68	8 中央較預估期程提早撥付汽車燃料使用費。
	水務	局				8	3, 740	18	, 152		9,	412	107	. 70	實際收繳水肥處理費較預計增加。
財產	收入														
貝	才產孽	息													
	財政	局					7, 052	12	542		5,	490	77	. 86	6 利息收入較預計增加。
	經濟	發力	展局				44	7	130		7,	086	16, 10	5. 69	9權利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補助	为及協 :	助业	久												
1	上級政	府礼	甫助	收入											
	教育	局				1, 447	7, 600	1, 094	664	- 3	352,	935	24	. 38	8 中央計畫型補助款依實際進度核撥。
	動物	保	護防	疫處		33	3, 594	6	, 082	_	27,	511	81	. 89	9 主要係動物保護教育園區房舍暨環境改建工程執行進度落後,尚未向中央補助單位申請撥款所致。
	社會	局				718	3, 447	415	, 931	- 3	302,	515	42	. 11	1 中央計畫型補助款尚未撥入。
	原住	民	族行	政局		102	2, 245	91	812	_	10,	432	10	. 20	0 中央計畫型補助款依實際進度核撥。
	水務	局				202	2, 340	229	, 201		26,	861	13	. 28	8 中央計畫型補助款較預計增加。
	新建	工	程處			20), 000		_	_	20,	000	100	. 00	0 生活圈建設計畫自本年度起交通部公路總局不再補助所致。
	住宅	發力	展處			194	1, 572	107	, 097	-	87,	474	44	. 96	6 中央計畫型補助款尚未撥入。

一、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入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續)

											+12	(45	.)	.14	單位:新臺幣	十刀
科	目	(機	關)	分i	配	數	實	現 數	超金		額		<u>收</u>	原因簡	析
捐獻	及則	- 與	收入										-/\		0		
	献业																
	蘆伯	介區	公所			6	1,	725		43, 401	_	18,	323	2	9. 69	林口發電廠協助金尚未撥入。	
	大	園區	公所				9,	189		16, 313		7,	124	7	7. 54	長生電廠回饋金較預計增加。	
	龜口	山區	公所			3	8,	239		46, 139		7,	900	2	0.66	捐獻收入較預計增加。	
	新月	星區	公所			3	1,	161		2, 031	-	29,	130	9	3. 48	台電協助金尚未撥款。	
其他	・收ノ																
雜	項业	久															
	桃	園區	公所			5	4,	115		77, 015		22,	900	4	2. 32	其他雜項收入較預計增加。	
	中址	歷區	公所			5	8,	397		47, 932	-	10,	464	1	7. 92	代辦挖掘路面修復費收入較預計減少。	
	楊札	毎區	公所				6,	841		14, 399		7,	558	11	0.49	其他雜項收入較預計增加。	
	觀	音區	公所			4	2,	802	:	21, 525	_	21,	276	4	9. 71	其他雜項收入較預計減少。	
	殯	荜管	理所			1	4,	400		18	_	14,	381	9	9. 87	其他雜項收入較預計減少。	
	教〕	育局						_	2	12, 149	2	212,	149		_	收回以前年度計畫結餘款。	

註:表列科目(機關),係指超(短)收數差異20%以上且金額達5百萬元者,或差異雖未達20%,惟金額逾1千萬元者。

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

																						里/	II.	新室	上幣千元
							實		現		數	已分配	火土									實	現婁) +	預付數
機	關	名	稱	分	配	數	金		額	占分配 %		實現金		原	E	因	簡	析	預	付	數	金		額	占分配數 %
市政	t A	莳 主	. 管																						
秘		書	處		166,	555]	128,	390	77.	09	38,	, 164	主要	係員額	額未	浦實。			1,	988		130,	378	78. 28
桃	園	區名	公 所		406,	637	4	228,	496	56.	19	178,			及開]費未及 「際情形			745		229,	241	56. 37
平	鎮	區分	` 所		241,	169	1	122,	333	50.	73	118,		付款	; 管 對列	線挖 , 收/	掘修復 入未如	費尚未 工程採 預期,			255		122,	588	50.83
八	德	區分	` 所		186,	051	1	128,	717	69.	18	57,		付款 里需	; 里 求提 [:] 、道	基層:報;	工作經 全區路	費 尚依 華 大 格 英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_		128,	717	69. 18
楊	梅	區を	〉所		175,	629]	104,	997	59.	78	70,					作協助 程驗收	費尚未 中。			_		104,	997	59. 78
大	溪	區を	〉所		172,	018]	116,	978	68.	00	55,					改善及	及機動養 亥銷。			377	,	117,	355	68. 22
蘆	竹	區分	公 所		266,	947]	131,	164	49.	14	135,		依各	里需.費尚	求提 ³ 未付	報 ; 鄰 款 ; 部	-作經費 『長工作 『分工程		3,	127	,	134,	292	50. 31
大	園	區分	\$ 所		235,	437]	156,	181	66.	34	79,			道路	、排		.命紀念 .程進度			151		156,	333	66. 40
龜	山	區分	\$ 所		203,	612]	135,	292	66.	45	68,	,	主要	係里: 中及1	基層-開口		費申辦			_		135,	292	66. 45
龍	潭	區分	广所		170,	401]	128,	625	75.	48	41,	, 775	主要	係道	路挖 景觀:	青潔除	復及養 草管理			49		128,	675	75. 51
新	屋	區々	〉所		178,	024		97,	483	54.	76	80,	, 540	主要未提	係部? 出申	分里?	基層工	-作費尚 i梁水利			_		97,	483	54. 76
觀		區分			191,	152	1	119,	257	62.	39	71,		主要 未如	係運預養護	動設、道路	施工 各維護	程進度 改善及 工程尚			_		119,	257	62. 39
民		政	局		165,	604	1	107,	632	64.	99	57,		新興	及中社福	福等口場所	四里聯	上興、 合集會 分館工		9,	965		117,	597	71.01

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續)

				1					•										单位	立:氵	断量	上幣千元
						實	現	. 數	已分配	出去									實	現 數	+	預付數
機	歸	1 名	稱	分配	數	金	額	占分配數 %	實現金		原		因	簡	析	預	付	數	金		額	占分配數 %
3	賓 孝	卓管:	理所	100,	673	5	7, 801	57. 42	42	, 871		係火 核銷		設備コ	L程尚未			_		57, 8	301	57. 42
	政 也	局立政	主管		020	19	0.919	3 73.71	40	654	十 西	12 箭	ė 1. l	山水亩	務所修		4	933	,	144	1 4 6	76. 32
J	er.	以	局	100,	000	10	9, 213	15, 11	49	, 004		程招			· 務所修 执行進度		4,	900]	44,	140	10. 32
文	化		主管																			
3	Σ	化	局	231,	193	14	5, 380	62.88	85	, 812	術節 及「	整體 2016 規劃	活動 桃園 方向	規劃幸 国電影(及執行	園地景藝 执行計畫 計 計 程 ,		30,	548	. 1	175, 9	928	76. 10
			没施 中心		799	3	6, 328	70.13	15	, 470	坪整	建暨	藝文	中心多	文廣場地 建物題字 儉付款。			77		36,	406	70. 28
3	主息	悲博:	木藝 物館	,	292	3	2, 213	72. 73	12	, 078	主要 形支				紧進用情		1,	120		33,	333	75. 26
	業	局業	主管局	728,	482	44	0, 101	60.41	288	, 380					次尚未撥 4建設尚		92,	893	Ę	532, 9	995	73. 17
1	ih !	′ 化	呆 護	123,	868	7	3, 409	9 59. 26	50	458	未興 依實	辦、 際進	竹圍 度辦	漁港改	、 文善 養付款。 膏園區房			194		73, (303	59. 42
	方	疫	1、處	1	000	'	0, 400	99.20	50	, 100	舍暨 標,	環境 未能	,改建 按預	工程約定進度	· S S S S S S S S S S S S S S S S S S S			101		10,	300	50, 42
交	通	局。	主管																			
3	交	通	局	391,	392	26	1, 057	7 66. 70	130	, 334	宣導 優期	費乘,機	尚補8表	核銷,里免費運通車	軍服務及 秦學生未 事 事 東 東 東 東 程 延		1,	698	2	262, '	756	67. 13
1	走追	重工;	程處	33,	958	1	8, 231	53. 69	15	, 726	主要	係員	額未	補實。	•		1,	118		19,	350	56. 98
觀	烖	決	事件 處 居 等		372	2	5, 715	67.02	12	, 657					号績獎金 言支付。			_		25, '	715	67. 02
主	鼰爿		管 遊局	224,	034	16	8, 004	4 74.99	56	, 029					角米干節 幾關辦理		23,	237]	91,	242	85. 36

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續)

				1		1		r	•							單位:新	量幣十兀
						實	見 數	已分配尚未								實現數+	預付數
機	關	名	稱	分配	數	金	百分配數 %	實現金額	原	因	簡	析	預	付	數	金額	占分配數 %
15	3 모	厄答	理處	67	489	47, 81	3 70.85	10 675	用尚未	核銷。	燈會在桃[。 。 未補實及部					47, 81	3 70.85
			正 医 管	01,	400	41, 01	5 10.65	19,010			采購之經費				_	41, 01	70.65
				0.05	015	400 46	F 70 F0	100 550	十西龙	H IL I	争心障礙釒	卧 🖒 既.		9 (290	484, 72	72. 87
往	T	生	局	665,	215	482, 43	5 72. 52	182, 779	醫療輔業務,	具及1 依實際	引 見期照護 禁申請數重 等辦理核 動	十畫等 助支及		۷, ،	290	404, 723	12.01
社	會.	局主	E. 管														
衣	Ł	會	局	4, 902,	537	3, 714, 63	7 75.77	1, 187, 899	所修繕	社區	未補實及名 舌動中心衫 申請數動 3	甫助計	(353, (642	4, 368, 28	89.10
			暨性 中心	76,	012	51, 78	9 68.13	24, 222	主要係	員額 暴力	未補實及3 服務等方置	&託辦		2,	079	53, 86	70.87
			族 E 管														
			族局	229,	173	153, 16	7 66. 83	76, 005	屋補助	及原信 申請員	と 入原住日 主民幼兒京 資料繁多	尤學補		4, 5	582	157, 75	68. 83
エ	務	局主	E. 管														
٦		務	局	1, 417,	297	1, 028, 37	6 72.56	388, 920			線縣道拓寶 尚未核銷。		1	162,	472	1, 190, 84	84. 02
礼	養護	工	呈處	206,	239	77, 20	4 37.43	129, 034	修繕計 緑地、 施清潔	畫」, 廣場與 (維護)	運園 區公共 及「轄公園 與兒 軍星修 選度未如	公園、 園等設 善相關		2, 3	886	80, 09	38.83
		工利發展		60,	737	39, 23	64.60	21, 501	主要位情形支		費依實際 結餘。	《進用		1	122	39, 358	64.80
主		發展	管	222,	998	166, 66	8 74.74	56, 329	主要信	系東 門	及中壢第	5一市		9, 7	718	176, 386	79.10
		發展		,		100,00		55, 020			工程進度及			ο,	. 10	1.0,000	75,10
者	18 市	發月	展局	67,	820	50, 61	74. 62	17, 209			未補實, <i>及</i> 要減少支戶			3, 5	565	54, 176	79.88
1:	主宅	公 發月	展處	244,	436	190, 37	1 77.88	54, 064			未補實。			21, 6	664	212, 036	86. 75

二、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歲出預算執行重大差異原因分析簡表(續)

											1													平1	Τ.,	图 圣	幣千元
								實	Ŋ	見 數	已分配尚	台未													現數	(+	預付數
機	關	1 3	7	稱	分	配	、數	金	割	占分配數 %	實現金	· 額	原		Ē	因		簡		析	預	付	數	金		額	占分配數 %
建				處局		82	, 408	3	52, 49	7 63.70	29, 9		大廈	【共	用	設方	色修		輔助	公寓計畫		1,	958		54,	455	66. 08
主 客	二家	(事	務	管局		95	, 802	2	76, 55	9 79.91	19, 2	2		損	廣	活重	力業			藝文,	-	5,	049		81,	608	85. 18
體		局育		管局		119	, 850	õ	77, 23	9 64.44	42, 6	<i>)</i>	體新	理 運	大動	型等會	賽事 獎勵	、優	と 秀	助選費團手尚		9,	467	,	86, '	706	72. 34
	. ,		13.	9			rich			发未達 80	0/		•	,	<u></u>	n .		. A. =			<u>.</u>						

三、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營業基金收支暨盈虧計算簡表

															平位	• 和	量幣十兀
₽		<u></u>	16	l des	11-	,		,1,	本	期	点	ė	益	(純	損	-)
基	金	名	稱	穏	収	^	總支	出	分配	2預算	真數	實	際	數	差異	. 數	%
合			計		24,	109	285,	841	- 5	247,	875	_	261,	 732	13,	857	5. 59
_ ,	本期純損較分配預算	算數增加者															
	桃園大眾捷運股份不	有限公司			9,	944	268,	204	- 2	237,	223	_	258,	259	- 21,	036	8.87
二、	本期純損較分配預算	算數減少者															
	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阝	艮公司			3,	243	12,	026	_	10,	904		- 8,	783	2,	120	19. 44
= ,	本期純益及營業利益				•					ŕ			ŕ				
			人有加伯														
	桃園果菜市場股份不	有限公司			10,	921	5,	610			252		5,	311	5,	059	2, 007. 67

四、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T	T		-	単位:新 曼	爷十九
基	Â	金		名 稱		總收入	總支出	本	期	餘	絀
巫	্র	2	7.1		符	(基金來源)	(基金用途)	分配預算數	實際數	差異數	%
合					計	21, 305, 458	19, 316, 263	305, 437	1, 989, 195	1, 683, 758	551. 26
作	業	基	金	小	計	647, 932	332, 493	95, 853	315, 439	219, 586	229. 09
特	別 收	入	基	金	小 計	20, 657, 526	18, 983, 770	209, 584	1, 673, 756	1, 464, 172	698. 61
_	、分配預算賸	餘,實際	榮生短	絀者							
	作業基金										
	桃園市土地	重劃基	金			70, 081	98, 271	4, 560	- 28, 190	- 32, 750	_
	特別收入基金	:									
	(一)桃園市道	道路基金				745, 959	772, 268	299, 383	- 26, 308	- 325, 691	_
	(二)桃園國際	機場航空	空噪音防	制費及「	回饋金基金	373, 701	439, 744	63, 452	- 66, 042	- 129, 494	_
=	、短絀較分配	2預算數	増加者								
	特別收入基金	•									
	(一)桃園市有	育線廣播	電視事	業發展	基金	32	15, 246	- 7,089	- 15, 214	- 8, 125	114. 62
	(二)桃園市海	肖防人員	安全基	金		22	2, 040	- 270	- 2,017	- 1,747	647. 04
三	、賸餘較分配	2預算數	減少者								
	作業基金										
	桃園市公教	人員住	宅貸款力	及急難?	貸款基金	1, 264	360	1, 198	903	- 294	24. 61
	特別收入基金	:									
	(一)桃園市-	一般廢棄	物清除	處理基	金	310, 560	199, 999	112, 446	110, 560	- 1,885	1.68
	(二)桃園市母	環境教育	基金			27, 386	14, 658	24, 206	12, 728	- 11, 477	47. 42
四	、短絀較分配	2預算數	減少者								
	作業基金										
	桃園市軌道	建設發展	展基金			2, 480	3, 685	- 7,630	- 1,204	6, 425	84. 21
	特別收入基金	:									
	(一)桃園市身	中心障礙	者就業	基金		25, 533	25, 822	- 3, 962	- 289	3, 672	92. 70
	(二)桃園市區	Б域垃圾	處理廠	場回饋	金基金	806	20, 845	- 20, 433	- 20,039	393	1. 93
	(三)桃園市警	警察人員	安全基	金		72	355	- 390	- 282	107	27. 57

四、民國 105 年度上半年非營業特種基金收支暨餘絀計算簡表 (續)

11.			總收入	總支出	本	期	餘	絀
基	金	名稱	(基金來源)		分配預算數	實際數	差異數	%
五、分	配預算短絀,實	際發生賸餘者						
作業	基金							
(一)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134, 815	1, 627	- 97, 882	133, 188	231, 070	_
(=))桃園市都市更新	f基金	2, 518	318	- 2, 344	2, 199	4, 543	_
特別	收入基金							
(-))桃園市建築物無	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1, 203	923	- 4	279	283	_
(=))桃園市公益彩券	总盈餘分配基金	955, 089	729, 235	- 273, 137	225, 854	498, 991	_
(三))桃園市地方教育	了發展基金	17, 900, 364	16, 618, 979	- 72, 163	1, 281, 384	1, 353, 547	_
六、實	際賸餘較分配預	[算數增加者						
作業	基金							
(-))桃園市醫療作業	基金	94, 366	87, 523	5, 486	6, 843	1, 357	24. 74
(=))桃園市住宅基金	<u>.</u>	906	114	191	791	600	314. 29
(三))桃園市產業園區	品開發管理基金	57, 834	38, 781	15, 769	19, 052	3, 283	20.82
(四)	(四)桃園市停車場作業基金			101, 808	176, 505	181, 856	5, 351	3. 03
特別	收入基金							
(-))桃園市共同管道	管理基金	24, 603	8, 355	10, 964	16, 247	5, 283	48. 19
(=))桃園市勞工權益	差基金	22, 530	9, 465	12, 668	13, 065	397	3. 14
(三))桃園市農業發展	基金	28, 543	6, 927	3, 241	21, 615	18, 374	566. 95
(四))桃園市空氣污菜	兴防制基金	183, 761	105, 357	48, 780	78, 404	29, 624	60. 73
(五))桃園市水污染防	5治基金	27, 866	5, 818	6, 483	22, 048	15, 565	240. 09
(六))桃園市食品安全	全保護基金	29, 487	7, 727	5, 409	21, 760	16, 351	302. 30

伍、重要查核意見

一、歲出執行進度已較上年度同期執行率提升,惟仍有部分機關歲出執行進度落後,有待強化控管並研謀改善措施。

本年度桃園市總預算歲出預算 947 億 5,076 萬餘元,截至 6 月底止,歲出執行數 380 億 8,266 萬餘元,占累計分配數 435 億 2,609 萬餘元之 87.49%,較上年度同期執行率 84.13%略為提升,惟仍有市政府、民政局、文化局、農業局、交通局、衛生局、原住民族行政局、工務局、經濟發展局、體育局等 10 個主管機關截至 6 月底止執行數占分配數之執行率未達 80%;又其中市政府、交通局及原住民族行政局等 3 個主管機關未達 70%,分別僅 66.04%、66.38%、68.83%,主要係因部分道路工程尚在辦理中、採購案未及驗收付款、經費尚未核銷、補助計畫審核中、蘆竹區原住民族集會所興建工程第 2 期工程進度落後等所致,已函請桃園市政府注意依「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2 點及第 19 點規定,加強計畫執行與控管,研謀具體改善措施。據復:爾後將加強計畫執行及進度控管,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二、部分機關取具已蓋有店章之空白收據或洽請停權期間廠商辦理小額採購,允 宜檢討加強內部控制。

依審計法第36條規定:「各機關或各種基金,應依會計法及會計制度之規定,編製會計報告連同相關資訊檔案,依限送該管審計機關審核;審計機關並得通知其檢送原始憑證或有關資料。」經運用歲計會計資訊審核分析系統,核有:(一)機關人員取具已蓋有店章之空白收據,自行填列金額核銷經費,違反會計核銷作業規定:經審核消防局民國104年度支出憑證,發現該局部分外勤消防單位報支費用,多係取具免用統一發票收據辦理結報,惟間有不同廠商開立收據之書寫筆跡雷同,經抽核7個月份計有98筆異常支出,疑有承辦人員圖作業方便,取得已蓋有店章、負責人印文之商店空白收據,自行填載品名及金額後申請經費報支之不當情事,經函請查明妥處及研議於CBA或其他資訊系統建立控管機制,以加強內控端正財務秩序。據復:業由店家出具確有支付事實之證明,另予以承辦人員及主管37人書面警告、12人申誠1次、6人申誠2次,共計55人次之懲處,暨

已策訂相關改進作為;(二)部分機關向停權期間廠商辦理小額採購:下載桃園市政府所屬機關於民國 104 年 11 月至 105 年 1 月期間小額採購之廠商明細,結合政府電子採購網經刊登政府採購公報為不良廠商資料,發現部分機關向停權期間廠商辦理小額採購情事,計有 8 個機關,41 件,支付金額 205 萬餘元,經函請查明妥處。據復:已函請各機關施予相關採購訓練;修正「桃園市政府各機關(構)學校小額採購標準作業程序」,增列機關辦理小額採購前應先確認廠商非屬拒絕往來廠商,以加強內部控制等。

三、動物保護法修正廢除人道宰殺之條文即將實施,惟動物保護教育園區改建工 程執行進度落後,亟待積極辦理。

為落實尊重生命及保護動物,立法院於民國 104 年 1 月 23 日三讀通過「動物 保護法」修正案,廢除收容動物經通知或公告逾12日而無人認領、認養或無適當 處置者,得以人道方式宰殺之「十二夜」條款,將政策朝向零安樂死的目標邁進, 並自修正條文施行之日(民國 104 年 2 月 6 日)起 2 年實施。桃園市現有公立動物 收容處所一桃園市動物保護教育園區犬貓最大收容量約為 600 隻,桃園市政府動 物保護防疫處為因應動物保護法修正達成流浪動物零撲殺目標,依行政院農業委 員會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核定之「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辦理桃園 市動物保護教育園區改建工程,依核定計畫,各項工程標案應於民國 104 年 6 月 底前完成招標公告,8月底前決標發包。該園區改建工程計畫預計期程為民國 104-105 年度,因規劃設計進度落後及計畫修正為全面拆除改建,經行政院農業委 員會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7 日同意修正為民國 104-106 年度施工,工程總經費由 原核定之 5,247 萬餘元增為 1 億 3,000 萬元,完工後犬貓收容量可由原約 600 隻 擴增到 1,050 隻,惟園區改建工程迭經多次招標流標,截至民國 105 年 6 月底仍 未完成發包,執行進度嚴重落後,經函請研謀改善,並就改建期間犬貓收容業務 妥為因應。據復:經再度召開標案檢討會議,規劃以一次拆建方式取代原規劃分 期施作,以增加廠商投標意願,園區改建工程業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8 日決標,並 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2 日簽訂臨時公立動物收容所土地合作租賃契約,增設臨時收 容所,供暫置收容犬貓。另因應園區施工期間收容量減少,推行捕捉分級制度,

配合 TNVR 方式(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回置)辦理流浪犬貓控管,維持園區收容負荷量。工程預計於民國 105 年 10 月底開工,將依預定工程實施計畫時程施工,避免進度落後及經費鉅額保留情事。

四、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前置規劃作業有欠周延,允宜加強檢討改善。

體育局為落實打造桃園市成為運動大市之目標,積極規劃國民運動中心及體育園區興建。於國民運動中心方面,已規劃興建桃園、中壢、蘆竹、平鎮、八德等5座國民運動中心,計畫總經費28億7,640萬餘元,截至本年度止已編列相關預算13億3,740萬餘元,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0億2,365萬餘元。經查執行情形,核有下列事項,經函請檢討改善。

- (一)預算執行嚴重落後,編列鉅額經費未支用,與計畫目標進度有落差:辦理桃園、中壢及蘆竹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以前年度預算保留轉入經費 3億2,972萬餘元,本年度續編列 3億4,454萬元,合計可支用預算數 6億7,426萬餘元,截至 6月底止執行結果,執行率不及 2%,計畫及工程執行進度,較本年度施政計畫所定策略績效目標值嚴重落後,允應針對落後原因積極改善,並加強計畫推動執行。據復:桃園及中壢國民運動中心截至民國 105年7月 19日止,實際工程進度為 21.66%及 12.66%,將與代辦機關新建工程處積極督導工程進度,以期達成本年度施政計畫目標值—工程進度達 50%;蘆竹國民運動中心都市計畫用地變更案於民國 105年7月 22日函報內政部核定,預計本年度可完成變更土地使用分區,另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案,刻正辦理初步規劃書圖程序中。
- (二)興建計畫預算籌編未臻嚴謹覈實,影響預算資源配置效能:1.辦理平鎮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總經費 4 億 6, 181 萬元,於民國 104 年度編列 2, 181 萬元,本年度續編列前置作業暨興建工程經費 2 億 4, 200 萬元,其餘 1 億 9, 800 萬元預計於民國 106 年度編列。除與本年度施政計畫所定策略績效目標值一該興建工程計畫執行率為 20%未相配合外,查該計畫預計於民國 106 年動工興建,於民國 107年度完工驗收,亦顯示預算編列與工程預計執行進度未相配合,預算籌劃作業欠妥;2.辦理八德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預估土地取得經費 3 億 5,726 萬餘元,

自本年度起分 8 年逐年編列,本年度計編列 4,500 萬元,惟實際執行情形,需俟國防部軍備局同意納入國軍營舍及設施改建基金及完成都市計畫變更後,預計於民國 106 年 3 月完成土地撥用程序,核與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所需土地如須向有關機關辦理撥用者,應於年度開始 6 個月內完成撥用手續之規定未合,允應檢討改進。據復:1.平鎮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因申請補助經費審查費時,致與原規劃有所落差,目前教育部體育署審查作業已近完成,且受託代辦機關新建工程處刻正辦理工程招標公告中;2.為加強辦理八德國民運動中心用地取得,已於民國 105 年 9 月 12 日函請行政院協助採專案方式核定土地撥用及協調國防部出具土地撥用同意函。

五、部分營業基金營運虧損,財務狀況欠佳,亟待研謀改善,以提升營運績效。

桃園市政府 3 個營業基金本年度上半年營業預算執行結果,本期純損 2 億 6,173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純損 2 億 4,787 萬餘元,增加 1,385 萬餘元,約 5.59 %。其中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營業收入不足支應相關營業成本及費用,本期純損 878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純損 1,090 萬餘元,減少 212 萬餘元,約 19.44%;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因機場捷運通車時程再度推延,原編列客運收入未能實現,本期純損 2 億 5,825 萬餘元,較分配預算純損 2 億 3,722 萬餘元,增加 2,103 萬餘元,約 8.87%。該 2 家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 6 月底止累計虧損分別為 6,705 萬餘元及 13 億 5,553 萬餘元,有悖中央政府特種基金管理準則第 3 條第 1 項,營業基金以追求盈餘為目標之規定,已函請桃園市政府督促各該管理機關切實檢討,妥謀善策。據復:俟航空城計畫土地徵收完成與機場捷運營運通車後,將積極創造營收,維持穩健經營之體質。

六、部分基金預算執行成效未如預期,或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進度落後,有符研談善策加強辦理。

桃園市政府計有 27 個非營業特種基金,本年度上半年收支預算執行結果,計 有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桃園市道路基金、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 金基金等 3 個基金分配預算賸餘,實際發生短絀,其中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與分 配預算賸餘相距 3, 275 萬餘元,主要係攤銷已出售抵費地(桃園經國市地重劃區) 之土地成本;桃園市道路基金與分配預算賸餘相距 3 億 2,569 萬餘元,主要係依 實際情形核銷各項工程款;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與分配預 算賸餘相距 1 億 2,949 萬餘元,主要係航空噪音防制費較預計增加。又桃園市有 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桃園市消防人員安全基金等 2 個基金短絀較分配預算 數增加,其中桃園市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較分配預算短絀增加812萬餘元, 主要係業務宣導費較預計增加;桃園市消防人員安全基金較分配預算短絀增加174 萬餘元,係因加發消防人員殘廢濟助金所需經費,獲准以超支併決算辦理。另桃 園市公教人員住宅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桃園市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桃園 市環境教育基金等 3 個基金,賸餘較分配預算數減少,其中桃園市公教人員住宅 貸款及急難貸款基金較分配預算賸餘減少29萬餘元,主要係融資業務及利息等收 入較預計減少;桃園市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基金較分配預算賸餘減少 188 萬餘元, 及桃園市環境教育基金較分配預算賸餘減少 1,147 萬餘元,主要係政府撥入收入 較預計減少所致,顯示部分非營業特種基金預算執行成效未如預期。又本年度非 營業特種基金購建固定資產計畫,截至本年度 6 月底止,累計分配預算數 18 億 4,990 萬餘元,執行數 18 億 9,597 萬餘元,占分配數之 102.49% (執行數包含本 年度預算數、以前年度保留數及本年度報准先行辦理數),各基金購建固定資產 計畫預算執行結果,累計分配預算數執行率未達 80%且未執行金額超過 1 千萬元 者,計有3個基金,執行率依序為桃園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2.47%、桃園市空氣 污染防制基金 7.57%、桃園市停車場作業基金 8.99%,顯示部分非營業特種基金 固定資產計畫預算執行進度嚴重落後。上述預算執行成效未如預期,或固定資產 購建計畫預算執行率欠佳之基金,經本處函請各該管理機關督促檢討研謀改善。 據復:已研擬相關改善措施,以提升整體營運績效及預算執行效能。

七、龍岡路拓寬工程採購及履約作業未臻嚴謹,允宜檢討改進。

中壢區龍岡路為連接中壢區、平鎮區及八德區之重要道路,部分路段因路寬未及15公尺,無法滿足都市計畫所需之道路容量,造成尖峰時間交通壅塞,影響

民眾進出,工務局為疏解龍岡地區交通流量,自民國 102 年起規劃自龍慈路至龍岡圓環路段辦理「112 線龍岡路拓寬工程」計畫,將原有道路拓寬至 30 公尺,以改善道路系統瓶頸,強化道路運輸機能,截至民國 105 年 6 月底止,累計投入工程經費 1 億 3,106 萬餘元,經查施工執行情形,核有:(一)工程契約未保留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訂定採購契約範本有關工項數量增減之單價協議機制;(二)辦理變更設計,加計一定比例之挖填土石方數量,作為工區內土方多次搬運及挖填費用,與施工規範未合;(三)集水井、U型溝及雨水箱涵等工項,部分未依契約圖說規定施工;(四)因軍方圍牆註銷程序延遲、樹木移植及管線遷移等,多次展延工期,影響通車時程等缺失,經函請檢討改善。據復:(一)嗣後依採購契約範本訂定契約,以資內容周全;(二)已依規定修正溢計數量,扣減工程款計 46 萬餘元;(三)承商已就工項不符部分,依圖說規定完成改善;(四)已積極攢趕進度,以達通車目標。

